

2021 年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浚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浚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照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目标，研究拟订本区的规范性文件。

(二) 负责编制全区城镇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人民防空、乡道公路管理的发展战略、产业政策、改革方案、中长期规划，经审定后组织、指导实施。

(三) 承担全区工程建设的综合管理工作。

(四) 负责全区人民防空相关工作。

(五) 承担全区乡村公路行政管理职责。

(六) 按职责权限，抓好渡口渡船管理、监督安全航运。

(七) 负责瓶装燃气行业的监督管理。

(八) 指导农村生态示范创建及乡村清洁美综合整治工作。

(九) 完成区委、区政府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和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办公室、法规股、建筑与房地产业管理股、物业管理股、

村镇规划股、建筑与燃气安全生产管理股、交通运输管理股、人民防空管理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非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韶关市浈江区城市建设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9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6.93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7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92.20	本年支出合计	392.2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92.20	支出总计	392.2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6.93	266.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6.93	266.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80.44	1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86.49	8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4	2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4	2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4	2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2.20	343.94	48.2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4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4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4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9	4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9	4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	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0	2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0	1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7	1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	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出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6.93	218.67	48.26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6.93	218.67	48.26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80.44	1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86.49	38.23	48.2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4	2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4	2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4	20.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6.9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92.20	本年支出合计	392.2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92.20	支出总计	392.2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92.20	343.94	48.2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45.03	0.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45.03	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3	45.03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9	41.2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9	41.2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0.29	0.2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	3.8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0	24.8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0	12.4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21	18.2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1	18.2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87	12.8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9	1.19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	3.3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5	0.8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6.93	218.67	48.2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6.93	218.67	48.26
[2120101] 行政运行	180.44	180.44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86.49	38.23	4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4	20.7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4	20.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4	20.74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43.94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44.22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9.71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2.33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5.5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0.2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4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87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3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8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6.9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6.64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4.1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5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25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6.2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5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18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8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1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9.51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7.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7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24.57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01	21.01	0.00	0.00
“三公”经费	1.50	1.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0	1.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92.20万元，比上年减少2940.24万元，下降88.23%，主要原因是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污水处理项目；支出预算392.20万元，比上年减少2940.24万元，下降88.23%，主要原因是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污水处理项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01万元，比上年增加9.81万元，增长87.5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标准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6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0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6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32.8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048.99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部门无重点项目预算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